

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第11次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106年2月7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

貳、地點：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85巷9號1樓第1會議室

參、主席：顧主任委員立雄

肆、出席人員：施委員錦芳、連委員立堅、羅委員承宗、吳委員雨學、李委員晏榕（請假）、李委員福鐘、林委員哲璋、張委員世興、楊委員偉中、鄭委員雅方、饒委員月琴

列席單位（人員）：張主任秘書弘澤、本會調查一組、調查二組、行政組

伍、記錄：行政組吳政樺

陸、確認本會106年1月20日第5次臨時委員會議紀錄及第10次委員會議紀錄。

柒、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一、本會訴願及行政訴訟案件目前辦理情形。

決定：洽悉。

報告事項二、中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狀況及106年度財務計畫。

決定：洽悉。

報告事項三、中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公開發行相關資料調查情形。

決定：洽悉。

報告事項四、中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向本會備查105年度11月份及12月份維持營運所需實際支出費用。

決定：准予備查。

報告事項五、欣裕台股份有限公司向本會備查105年度11月份及12月份維持營運所需實際支出費用。

決定：准予備查。

報告事項六、欣裕台股份有限公司撤回申請對第三人提起民事訴訟法律費用許可案。

決定：洽悉。

報告事項七、中國民主社會黨申報財產案。

決定：洽悉。

報告事項八、中廣案後續調查作業報告。

決定：洽悉。

捌、討論事項：

討論事項一、就臺北高等行政法院105年度停字第124號裁定結果，本會應否提起抗告，提請討論。

決議：本件提起抗告。另就106年2月7日下午中國國民黨勞資強制協商結果通知各委員一併考量。

討論事項二、欣裕台股份有限公司106年第1季營運活動支出許可案乙事，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同意所請。

討論事項三、中國國民黨申請動用永豐銀行帳戶支付105年度地方黨部考績晉級差額乙事，提請討論。

決議：本會認定中國國民黨105年度地方黨部考績晉級差額符合本條例第9條第1項但書第2款所稱之「許可要件」，同意動支所請。

討論事項四、就106年2月24日中國青年救國團是否為國民黨之附隨組織案辦理聽證事宜，提請討論。

決議：

一、爭點：社團法人中國青年救國團是否曾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實質控制其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且

非以相當對價轉讓而脫離中國國民黨實質控制之組織？

(一) 中國青年救國團自民國41年10月31日成立時起，有無受到中國國民黨實質控制？

(二) 中國青年救國團是否曾以相當對價轉讓而脫離中國國民黨實質控制？

二、當事人：社團法人中國青年救國團。

三、利害關係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玖、臨時動議：無。

壹拾、主席結論

壹拾壹、散會（中午12時45分）